



# 學校運動站介紹

國立岡山農工

執行成果報告表 / 樂活運動站設施配置圖



圖1：本校樂活運動站簡介



圖1

圖2

圖3

圖4

## 執行成果報告表

### 一、空間規劃

|      |  |
|------|--|
| 指標   | <p>空間及設施符合原申請案之規劃內容。</p> 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<li>1. 設置項目 (內部配置圖)</li> <li>2. 設置地點 (位置圖)</li> <li>3. 經費支用</li> <li>4. 創意與特色</li> </ol>   |
| 辦理情形 | 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<li>1. 設置項目 (如附件一)             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<li>(1) 桌球發球機</li> <li>(2) 撞球台</li> <li>(3) 韻律教室木質地板</li> <li>(4) 韻律教室明鏡牆壁</li> <li>(5) 跑步機</li> <li>(6) Wii運動遊戲組</li> <li>(7) 多功能運動訓練椅</li> </ol> </li> <li>2. 設置地點 (如附件二)</li> <li>3. 依據教育部補助學校設置樂活運動站實施要點 (第五點) 相關規定，與總務處配合進行，申請計畫中所擬定項目招標及採購。</li> <li>4. 透過多元運動設施的建構，激發學生創意與特色的展現，並鼓勵與舉辦相關活動，使全校教職員工生及社區民眾能主動加入運動行列，進而養成規律運動習慣；配合校內所舉行之創意點子王競賽提供學生創意的發揮，並提高課餘時間師生參與運動的特色。</li> </ol> |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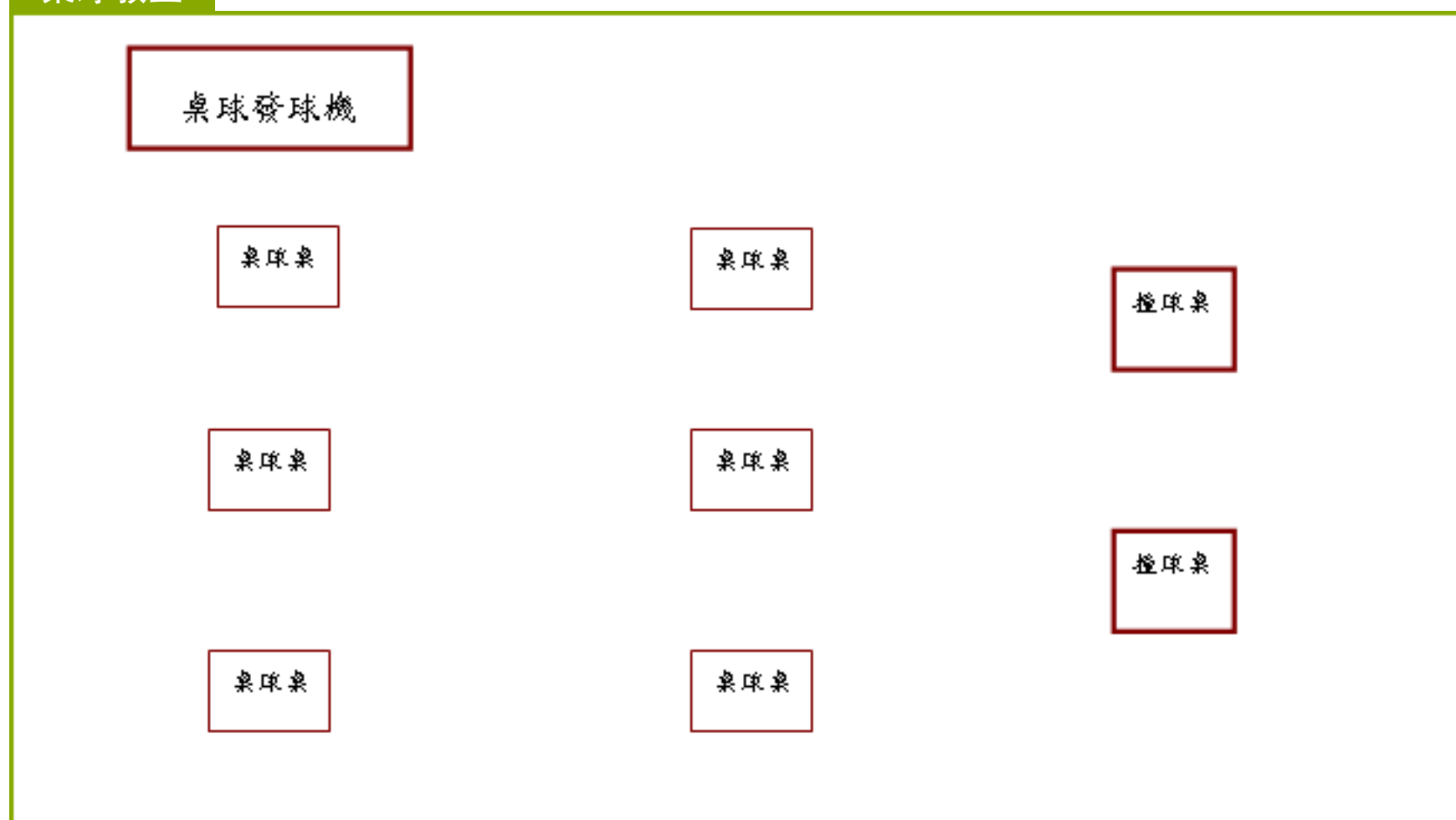
### 二、教學運用

|      |  |
|------|--|
| 指標   | 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<li>1. 學校有向全校師生說明本案設施內容及使用方式。</li> <li>2. 學生使用本案設施的意願。</li> <li>3. 學生使用本案設施的便捷程度。</li> <li>4. 有配合相關之教學活動。</li> <li>5. 規劃如何吸引身體活動能力較為弱勢學生。</li> </ol>  |
| 辦理情形 | 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<li>1. 已利用朝會時向全校師生報告及說明，並於第二次期中考 下午時間，透過研習活動的安排，指導教職員工對設施的使用方式加以說明及體驗；學生則安排於體育課程中，由任課教師實施使用方式說明及體驗。</li> <li>2. 學生們對相關設施的使用都充滿高度的意願，尤其是吸引了身體活動能力較為弱勢的綜合職能班學生，也大幅提升他們對運動的意願。</li> <li>3. 設施位置規劃於教學區及體育組，並提供使用者便利之 路線及安全的管理。</li> <li>4. 已將相關設施安排於體育課程中實施教學，並於體育幹部 培育研習時配合運動站內服務志工的訓練。</li> <li>5. 透過綜合職能班休閒活動課程的安排，讓活動能力較為弱勢的他們，藉由Wii運動遊戲組提高活動的樂趣，及了解和提升自身的體適能。</li> </ol> |

|             |  |
|-------------|--|
| <p>指標</p>   | 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<li>1. 訂定本案設施使用說明或管理要點。</li> <li>2. 有指定專人負責管理、指導及維護本案設施。</li> <li>3. 對社區開放與研訂收費制度。</li> </ol>   |
| <p>辦理情形</p> | <p>本校樂活運動站已於 <u>98年 11月7</u> 日起開始營運</p> 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<li>1. 運動站內的相關使用說明及管理要點，已配合運動設施開放使用管理委員會議中，通過相關內容的修訂，並張貼與懸掛完畢。</li> <li>2. 依申請計畫進行相關人員的聘任及訓練             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<li>(1) 樂活運動站運動諮詢委員：本校計畫聘請輔仁大學體育系楊志顯教授擔任諮詢委員，提供課程規劃建議與教學活動設計指導。</li> <li>(2) 樂活運動站體育專長教師：由本校體育專任教師擔任樂活站指導教師，辦理平時樂活站規劃建置工作及平日教學活動。</li> <li>(3) 樂活運動站服務志工：鼓勵運動性社團、體育幹部培育計畫中成員遴選並加以訓練，並安排每日輪值維護各站內設施，及擔任使用者管理等工作。</li> <li>(4) 樂活運動站指導員：聘請基層訓練站專任教練、就讀體育科系或休閒科系校友，擔任樂活運動站假期指導員，進行教育訓練及推廣活動指導等。</li> </ol> </li> <li>3. 修訂方案已由運動設施開放使用管理委員會編擬完成於99.2.4（星期四）送交行政會議中討論。</li> </ol> |

○ 樂活運動站設施配置圖

桌球教室



體適能中心

韻律教室

跑步機

多訓  
功練  
能椅

Wii運動  
遊戲組

視聽  
教室

Wii運動  
遊戲組

Wii運動  
遊戲組

Wii運動  
遊戲組

木質  
地板

明鏡牆壁